



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年4月16日

聯絡單位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辦公室

聯絡人：張志明襄閱主任檢察官

聯絡電話：02-2836-1403

有關今日媒體報導檢警偵辦「創意私房」等內容，為免影響案件之偵查，認有必要澄清如下：

- 一、按「有關尚未聲請或實施、應繼續實施之逮捕、羈押、搜索、扣押、限制出境、資金清查、通訊監察等偵查方法或計畫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不得公開或揭露之。」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9條第1項第2款訂有明文，故本署指揮警方偵辦偷拍論壇涉及不法案件，嚴格遵守上開規範，從未公開或揭露後續偵查方法或計畫，亦未提供媒體任何偵查程序或內容。
- 二、鑑於本件涉及侵害他人之隱私及性私密影像、戕害婦幼權益等情事，不但令人深惡痛絕，更對於社會治安有重大影響，本署辦案團隊正深入調查中，將傾力將犯罪行為人繩之於法。
- 三、後續本署仍將依照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規定，視偵辦進度，審酌公共利益維護及民眾合法權益保護，認有必要時，將適度公開說明，俾提醒民眾注意防範。